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3]230Z2084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7
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8-9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3]230Z2084 号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威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科威尔公司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科威尔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科威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科威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科威尔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公允反映了科威尔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为科威尔公司容诚专字[2023]230Z2084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传宝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孔振维

2023年5月30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48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8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37.9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88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924.8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8,955.1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230Z017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9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已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3,406.66万元,明细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8,955.19

项目名称	金额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29,016.39
其中：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9,091.94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409.40
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1,352.94
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	25.40
补充流动资金	16,136.71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467.86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3,406.66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33,500.03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

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33,500.0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受托方	产品性质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5,000.00	2022/12/30	2023/6/29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5,000.03	2022/12/30	2023/6/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2/5/20	2024/10/2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1,500.00	2022/5/23	2025/2/2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2/5/25	2025/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6,000.00	2022/4/25	2025/4/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14,000.00	2021/11/2	2024/11/2
合计	——	33,500.03	——	——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

经 2021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2022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 45,000.00 万元建设产业园项目，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2 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逐步投入使用；“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和“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不适用实现效益情况测算。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经逐项核对，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

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完全相符。公司定期报告参见下表：

发布日期	名称	报告期间
2021年3月15日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年9-12月
2021年8月24日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6月
2022年4月16日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度
2022年8月29日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1-6月
2023年4月15日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度

特此报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备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的差			
募集资金总额:			68,955.1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016.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0.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0年			20,113.35		
						2021年			6,008.35		
						2022年			2,603.95		
						2023年1-3月					
一、承诺投资项目											
1	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183.61	9,091.94	15,183.61	15,183.61	9,091.94	9,091.94	-6,091.67	2022年12月	注1
2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478.19	2,409.40	4,478.19	4,478.19	2,409.40	2,409.40	-2,068.79	2024年9月	
3	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3,984.43	1,352.94	3,984.43	3,984.43	1,352.94	1,352.94	-2,631.49	2025年12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136.71	4,000.00	4,000.00	4,136.71	4,136.71	136.71	不适用	注2
	小计		27,646.23	16,990.99	27,646.23	27,646.23	16,990.99	16,990.99	-10,655.24		
二、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	不适用	
2	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	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	30,000.00	25.40	30,000.00	30,000.00	25.40	25.40	-29,974.60	2025年1月	注3
	小计		-	12,025.40	42,000.00	42,000.00	12,025.40	12,025.40	-29,974.60		
	合计		27,646.23	29,016.39	69,646.23	69,646.23	29,016.39	29,016.39	-40,629.84		



1、“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应于2020年9月开始开工建设，建设周期2年，于2022年9月完成并投入使用。但由于该项目部分用地供地原因，项目实施计划有所推迟，具体如下：

(1)“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规划用地原先处在同一地块，在供地过程中发现其中部分地块尚未完成征地手续，项目建设暂时搁置。经过多方协调，相关部门同意“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已取得土地证书的部分地块上先行开工建设，公司随即于2020年12月15日开工建设。项目开工后，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加快建设进度。

(2)“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因建设位于前述部分尚未完成土地征地手续的地块上，该地块已于2022年2月完成征地批复手续，2022年5月完成挂牌程序，2022年6月23日办理土地移交，2022年9月18日正式开工建设。

2、“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原计划应于2020年9月开始开展工作，项目周期3年，于2023年9月完成。受国内外大环境影响，海外办公场地租赁、营销网络建设以及品牌推广等均受到一定限制。结合项目进展实际情况，经审慎考虑、评估后，公司计划将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其中“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由2022年9月延期至2022年12月，“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由2022年9月延期至2024年9月，“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由2023年9月延期至2025年12月。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逐步投入使用。

3、本报告期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内，但因受设备采购、物流及安装周期滞后影响，部分投入金额支付结算较原计划有所延后。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予以结项，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5,069.54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为准），其中，拟将2,500.00万元用于在建募投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剩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扣除2,500.00万元后的余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和《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上述议案经202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审议通过并生效后。

注2：2021年度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4,136.71万元，支出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136.71万元系该项目专户收到的利息收入。

注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45,000.00万元建设产业园项目，其中使用超募资金30,000.00万元，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2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正式开工。

注4：本文或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1)



名称 谷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投资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注册会计师业务。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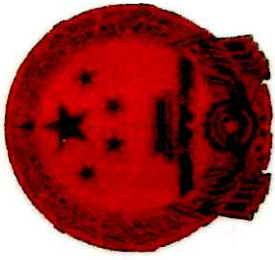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2年06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证书序号：0011869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13年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滕伟强
 Full name: TENG WEIQIANG
 性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75-12-11
 Date of birth: 1975-12-11
 工作单位: 安徽中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ANHUI ZHONGDE ACCOUNTANTS FIRM LTD.
 身份证号码: 340104197512111615
 Identity card No.: 34010419751211161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0030036
 No. of Certificate: 340100030036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hu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03月03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03-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孔振雄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05-03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012219940503031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6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02-23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